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 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 款 2021 年第 15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中证 500 指数看涨价差结构）（产品编号：ZZGYCB1182）。

●委托理财期限：93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和流动资产状况，为合理运用公司自有资金，在评估资金安全、提高资金收益率、保障资金流动性的基础上，公司使用 2,000 万元本金额购买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 款 2021 年第 15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中证 500 指数看涨价差结构）（产品编号：ZZGYCB1182）。

（二）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流动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 益率	预计收益金 额(万元)
广发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产品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 款 2021 年第 158 期人 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 （挂钩中证 500 指数看 涨价差结构）（产品编号： ZZGYCB1182）	2000	1.3%-3.2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 收益率	预 期 收 益 （如有）	是否构成关 联交易
93 天	保本浮动收 益型	无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制订了《现金管理类产品投资业务操作规程》、《理财产品投资业务操作规程》等专项内控制度，规范了公司短期投资业务的审批和执行程序，加强防范和降低投资风险，促进相关业务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投资部门拟定短期投资理财计划，并报公司总经理审核同意后实施。

3、公司业务部门及经办人对受托方及其发行的理财产品事先预审，严格把关，密切跟踪投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状况，应及时向总经理报告、及时采取相应赎回措施；同时定期向总经理汇报投资情况，并报送董事会备案。

4、公司风控内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理财产品的品种、时限、额度及履行的授权审批程序是否符合规定进行全面检查，定期报送董事会备案。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办理委托理财业务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2020年4月1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7）、《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8）]。2020年5月8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5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5）]。

根据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以自有流动资金 2,000 万元本金购买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 款 2021 年第 15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中证 500 指数看涨价差结构）（产品编号：ZZGYCB1182），具体如下：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 款 2021 年第 15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中证 500 指数看涨价差结构）
产品简称	“广银创富”W 款 2021 年第 15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中证 500 指数看涨价差结构）
产品编号	ZZGYCB1182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适合客户类型	经广发银行风险评估，本结构性存款适合向谨慎型、稳健型、平

	衡型、进取型、激进型的客户销售。
结构性存款货币	人民币
预期年化收益率	1.3%—3.25%
结构性存款启动日	2021 年 1 月 5 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	2021 年 4 月 8 日
银行工作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结构性存款收益支付日和结构性存款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银行营业日。
交易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
收益计算基础	A/365
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	93 天。自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至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认购份额	认购起点份额为 5 万份（1 元/份），高于认购起点金额部分应为 1 万元的整数倍。
提前赎回、终止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之前，投资者不具有主动申请该产品赎回的权利，即投资者无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赎回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在投资者违约赎回的情况下，可能会损失部分本金及收益。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之前，除遇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出现重大变更，要求本产品终止外，广发银行无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产品。若发生以上情况，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广发银行将在产品终止日前 2 个工作日内在广发银行官方网站（ www.cgbchina.com.cn ）、企业手机银行、企业网上银行或各营业网点进行信息披露。
结构性存款本金与收益的兑付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广发银行向投资者归还结构性存款本金和应得的结构性存款收益，该结构性存款本金和结构性存款收益于到期日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
合同签署日期	2021 年 1 月 5 日
交易杠杆倍数	无
流动性安排	按《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 款 2020 年第 15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挂钩中证 500 指数看涨价差结构）》有关条款规定执行
支付方式	电子汇款全额支付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结构性存款本金部分纳入广发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者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取决于中证500 指数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三）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为93天，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四）风险控制分析

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充分运用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款2021年第15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中证500指数看涨价差结构）的投资行为，已经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授权，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较低风险较低收益产品。

在该产品运行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与广发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该产品的运行情况；公司财务部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风控内审部对投资资金的使用与运行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投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将实时跟踪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述措施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 股东 及实 际控 制人	是否 为 本 次 交 易 专 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8年7月8日	尹兆君	1,968,719.6272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	否

				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		
--	--	--	--	---	--	--

(二) 受托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资产总额	股东权益	总资本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632,797,846	209,564,225	244,978,854	76,312,481	12,580,924

经函询，受托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暂未发布2020年年度报告。

(三)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 公司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2020年第三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6,501,463.79	714,518,985.44
负债总额	35,548,058.84	35,041,78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0,953,404.95	679,477,20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1,013.73	-14,833,183.26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79,477,203.62元、流动资产340,456,608.30元（其中货币资金为86,000,092.61元），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20,000,000.00元，占最近一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2.94%、5.87%、23.26%。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该结构性存款产品，不影响日常经营运转，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在投资期限和投资赎回灵活性上做好合理安排，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选择购买的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款2021年第15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中证500指数看涨价差结构），投资期限为93天，产品风险评级为PR1（低风险等级）。本产品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一) 结构性存款收益风险：本结构性存款有投资风险，广发银行仅有条件保

证结构性存款资金本金安全,即在投资者持有到期的情况下本结构性存款保证本金安全,但不保证结构性存款收益。本结构性存款存续期内投资者不享有提前赎回权利,在最不利投资情形即投资者违约赎回的情况下,可能损失部分本金。本结构性存款的结构性存款收益为浮动收益,影响本结构性存款表现的最大因素为中证500指数走势,在悲观的情况下,本结构性存款计划收益率为1.3%,由此产生的投资收益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 市场利率风险: 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如果在结构性存款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结构性存款的预计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三) 流动性风险: 本结构性存款存续期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且无权利提前终止该结构性存款。本产品存续期内,如遇司法机关对投资者持有的本存款份额进行司法划扣的情况,广发银行将依法配合司法机关,按照司法机关的要求对投资者持有的本存款份额进行赎回,并将赎回资金扣划至司法机关指定账户,无需征得投资者同意,投资者对此无异议。该种情况下,由于存款未到期进行赎回,在此情况下投资者可能面临收益损失,极端情况下甚至可能损失部分本金。因司法扣划给投资者造成的损失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同意广发银行有权根据司法机关要求进行扣划处理,并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四) 政策风险: 本结构性存款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结构性存款的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收益降低。

(五) 其他风险: 如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结构性存款不成立风险等其他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2020年4月1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7)、《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8)]。2020年5月8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内容详见2020年5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5)]。

根据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办理委托理财业务,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5.39%。该资金额度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七、公司自上述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使用自有资金办理结构性存款业务

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元达信资本—信天利9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8,752.05	未到期	未到期	8,752.05
2	银行理财产品—“富融平衡”人民币理财计划1号2028期	6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600.00
3	银行理财产品—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63）天A款理财计划	380.00	未到期	未到期	380.00
4	银行理财产品—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4,5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4,500.00
5	银行理财产品—广发银行“广银创富”W款2021年第15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中证500指数看涨价差结构）	2,000.00	未到期	未到期	2,000.00
合计		16,232.05	—	—	16,232.0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752.0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2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21.3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6,232.05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3,767.95	
总理财额度				30,000	

公司自上述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尚未收回本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6,232.05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对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7日